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已于2024年10月16日以面呈、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2024年10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王伟东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、0票反对,0票弃权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25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**二、备查文件**

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